

贵州省民政厅
贵州省发展改革委
贵州省财政厅

黔民函〔2024〕42号

省民政厅 省发展改革委 省财政厅关于印发
《贵州省居家适老化改造消费品以旧换新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民政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国发〔2024〕7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贵州省全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黔府办函〔2024〕57号）等文件有关部署，现将《贵州省居家适老化改造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工作落实。



2024年12月4日

贵州省居家适老化改造消费品以旧换新 实施方案

为认真落实国务院《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国发〔2024〕7号）和省政府《关于印发贵州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的通知》（黔府发〔2024〕4号）等文件有关部署，现就我省居家适老化改造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工作，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坚持市场为主、政府支持、企业让利、惠及老人的原则，发挥市场机制作用，以“室内行走便利，如厕洗澡安全，居家环境改善，智能监测跟进，辅助器具适配”为主要目标，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家庭进行居家适老化改造，对其购置的适老产品进行补贴，提升老年人居家养老安全性、便利性，不断增强老年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补贴对象

全省6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1964年12月31日及以前出生），且收货地址在贵州省境内。

三、补贴范围

享受补贴产品见附件1《贵州省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购置目录（试行）》。同一产品每人限购两件（套），超出补贴范围的产品购置费用以及居家适老化改造所需装修费、人工费等不予补贴。

四、补贴方式

方案印发之日起，符合活动要求的老年人（可由本人或委托他人代为申请），可在参与平台上传资料申领适老化产品消费券，在平台内购买产品享受满减补贴。

五、补贴标准

申领消费券的老年人，可以根据购买产品单价的 50% 享受满减，最高累计满减 10000 元。

六、补贴期限

本方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束。补贴资金采取“先到先得、补完为止”的方式实施，根据申报先后顺序进行补贴，补贴额度用完为止。

七、补贴流程

1. 实名认证：登录“一码贵州”“多彩宝”等 APP（以下简称“参与平台”）提供老年人姓名、身份证号、电话号码等信息，进行线上实名认证。如老年人无法完成操作，可由老年人委托他人代为申请（代申请人需完成身份认证，申请账号为补贴发放账号）。

2. 领取消费券：消费者完成身份认证后，可在参与平台点击领取消费券，通过平台核验后，消费券发放至消费者本人的活动平台账户中。

3. 消费券使用：消费者领取消费券后，即可在参与平台购买符合类型的产品，享受立减补贴。领取本消费券不能与政府部门

其他消费券叠加使用。

4. 活动时限：消费券在消费者领取后 5 个自然日内有效，如用户领取后未使用，则退回资格并可再次领取使用，如领取使用了消费券，未使用部分过期作废不补发资格。消费券的申请、领取、使用（核销）都将随活动的结束而终止或失效。具体时限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3:59:59 时，逾期的均不予受理和通过。领取消费券以申请时间先后顺序为准，先到先得，用完即止。如补贴资金使用完毕，省民政厅将发布公告终止活动。

八、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保障。省民政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按职责对促进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消费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管，定期评估政策执行成效。

（二）强化宣传推动。各级民政部门及相关单位要加强宣传推广力度，多渠道、多形式对活动开展进行广泛宣传，着力提高活动知晓率。

（三）强化资金监管。省民政厅委托贵州电子商务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牵头负责活动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和监管，贵州电子商务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对纳入补贴范围的商品价格进行监测，及时发现价格异常情况，负责建立补贴审核通道和机制，核实交易真实性和补贴对象真实性，设置举报电话，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补贴资金专款专用，使用管理接受审计、纪检监察、财政等部门的监督检查。一旦发现有截留挪用、改变用途、

虚假交易、骗取补贴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省民政厅、贵州电子商务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 附件：
1. 贵州省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购置目录（试行）
 2. 贵州省居家适老化改造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
实施细则
 3. 贵州省居家适老化改造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
委托代申领承诺书

附件 1

贵州省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购置目录（试行）

序号	类别	项目名称	功能说明
1	如厕 洗澡 安全	坐式淋浴器	座位采用折叠设计，可站可坐，不占空间；采用恒温设计；采用多喷头喷淋臂设计可随意调节角度，雾状喷水方式。方便老年人洗浴。
2		上翻沐浴椅	辅助老年人洗澡，避免老年人滑倒，提高安全性。
3		智能便携洗浴机	智能助浴，支持擦洗、淋浴，免入水、免移动，床上助浴更灵活。
4		电动升降适老洗手台	台盆可自由升降，方便轮椅进入及轮椅老人使用。
5		智能坐便器、马桶	包括适老化分体智能马桶盖、马桶、坐便器、马桶辅助升降椅、马桶增高器等
6		如厕扶手	在坐（蹲）便器旁安装“一”字形扶手或 L 形扶手等，辅助老年人起身、站立、转身和坐（蹲）下。
7		淋浴区扶手	根据卫生间墙体情况，视情安装横向结合纵向扶手或 L 形扶手、135° 扶手、T 形扶手等，辅助老年人站立支撑。
8		恒温花洒	避免长者误操作导致烫伤
9	室内 行走 便利	自动感应灯具	避免直射光源、强刺激性光源，灯亮时间适应老年人安全行走的要求，方便老年人起夜。
10		移位机	方便卧床长者在家的移动，减轻护理人员负担提升其生活质量
11		床上起身器	帮助老人方便起卧
12		床边扶手	在老年人床边安装可升降式扶手，辅助老年人起身平稳下床，避免翻身意外跌落。
13	居家 环境 改善	厨房适老升降吊柜	可灵活控制吊柜上升、下降及暂停，方便老年人取物使用。
14		适老可升降灶台	柜体可自由升降；降低灶台或留出容膝空间，方便轮椅进入或矮小老人适用。
15		适老家具配置	包括换鞋凳、适老餐桌、适老椅、助起沙发、按摩仪（器、床）、电动升降晾衣架、扫地机器人等。
16		防撞条	避免长者碰撞造成伤害
17		防滑地砖（地板、地胶）	避免长者滑倒造成伤害

18	智能监测跟进	智能监控设备	包括烟雾/煤气/溢水报警器、门磁感应器、智能门锁、智能呼叫门铃、紧急呼叫器、人体感应探测器、跌倒监测雷达、防走失手环、防走失胸卡、具有心率监测或定位功能的智能手环、具有心率监测或定位功能的智能腕表、生命体征监测雷达、电力脉象仪、智能尿湿感知器、血糖仪、血压仪、氧饱检测仪等。
19	辅助器具适配	助听器	包括盒式助听器、全数字耳背式助听器、全数字耳内式助听器、耳内助听器、耳背助听器、骨传导助听器等。帮助老年人听清声音来源，增加交流，改善心理健康状况。
20		助视器	LED 助视放大镜、手持放大镜、台式放大镜、电子助视器等。
21		助行器	含框式、轮式、台式、带座等助行器，辅助老年人站立和行走。
22		手杖	包含单头手杖、三脚或四脚手杖、凳拐以及内置跌倒感应预警装置的智能手杖等，辅助老年人平稳站立和行走。
23		轮椅	包含多功能轮椅，普通轮椅，高靠背轮椅、电动轮椅等，由老年人自推、照护者辅助推行，增大老年人活动空间范围。
24		床边桌	桌腿带万向静音轮，升降装置采用优质可调阻尼器调节高度，方便老人进餐。
25		护理床	包括手摇护理床和电动护理床等。
26		防褥疮床垫	防止肌肉、骨骼及皮肤表层之间压力性溃疡的产生以及已有褥疮情况恶化。
27		家用制氧机	包括便携式制氧机等，改善缺氧及血氧饱和度。
28		呼吸机	改善老年人呼吸不畅情况，提高睡眠和生活质量。
29		热/理疗仪	缓解老年人颈椎、腰背、四肢等疼痛，方便在家理疗。

附件 2

贵州省居家适老化改造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 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贵州省居家适老化改造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所称适老化产品，是指根据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促进消费品以旧换新部署要求，由省民政厅组织实施，对全省 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购买居家适老化产品给予补贴。

第三条 活动期限为本实施细则印发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章 补贴对象、范围和标准

第四条 收货地址在贵州省境内的全省 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1964 年 12 月 31 日及以前出生）。对老年人在参与活动平台上购买《贵州省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购置目录（试行）》（附件 1）内的产品进行补贴，同一产品每人限购两件（套）。补贴标准是根据购买产品单价的 50% 享受满减，最高满减 10000 元。

第三章 补贴方式和流程

第五条 补贴方式及流程如下：

1. 实名认证：登录“一码贵州”“多彩宝”等 APP（以下简称“参与平台”）提供老年人姓名、身份证号、电话号码等信息，进行线上实名认证。如老年人无法完成操作，可由老年人委托他人代为申请（代申请人需完成身份认证，申请账号为补贴发放账号）。

2. 领取消费券：消费者完成身份认证后，可在参与平台点击领取消费券，通过平台核验后，消费券发放至消费者本人的活动平台账户中。验证资料清单：

（1）老年人身份证、姓名、手机号

（2）代申领人身份证、姓名、手机号、贵州省适老化补贴委托代申领承诺书（附件 3）（如由他人代为申领，则需要填写上传）

3. 验证消费者真实性。为确保消费者真实性，一码贵州平台对接公安部门授权的身份验证平台，对申领消费券的用户进行手机、身份证、人脸识别验证，确保用户身份信息的准确性。为防止用户使用已去世老年人身份信息套取补贴，用户在申请消费券时，一码贵州平台与相关部门数据进行比对，如发现存在数据造假的，不予发放补贴。

4. 消费券使用：消费者领取消费券后，即可在参与活动的平台购买符合条件的居家适老化产品，享受立减补贴。领取本消费

券不能与政府部门其他消费券叠加使用。

5. 活动时限：消费券在消费者领取后 5 个自然日内有效，如用户领取后未使用，则退回资格并可再次领取使用，如领取使用了消费券，未使用部分过期作废不补发资格。消费券的申请、领取、使用（核销）都将随活动的结束而终止或失效。具体时限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3:59:59 时，逾期的均不予受理和通过。领取消费券以申请时间先后顺序为准，先到先得，用完即止。如补贴资金使用完毕，省民政厅将发布公告终止活动。

6. 补贴结算：适老化产品销售企业登录参与平台，将享受立减补贴订单的相关印证资料上传审核，审核通过的，发放补贴到企业结算账户（30 个自然日内完成）。提交审核材料清单：

（1）支付证明（付款截图、支付小票）

（2）增值税普通发票（清晰注明消费者姓名、产品型号、总金额）

（3）提货单、发货单或物流凭证。（须加盖公司印章）

（4）安装、送货、调试凭证。（包括但不限于适老化产品安装、调试照片、收货照片）

第四章 参与企业要求

第六条 居家适老化销售企业：适老化产品零售及综合零售企业、大型商场服务运营企业、电商平台、生产企业（销售机构）等具备以下条件的均可参加。鼓励平台企业积极参与活动，开设

贵州适老化产品补贴专区。

1. 基本条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经营活动合法合规；具备良好的信用，无严重失信行为；签订诚信承诺书；合法纳税，能开具正规的适老化产品销售发票。

2. 建立完善的产品送货、安装、调试和维修等服务体系，确保消费者在购买和使用过程中得到及时、专业的服务支持。

3. 销售企业均须按照本细则“第二章第四条”的商品范围进行销售，并承诺对销售环节的真实性负责，并保存销售环节所有凭证、材料及数据，积极配合审核、审计工作。如有违法违规行，一经核实，将由该企业承担所有责任。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消费者可以自收到新的商品之日起七日内退货。退货必须整单退货，不能部分退货。如发生退货行为，销售企业应原路退还消费者实际支付金额，领取补贴的要原路退回补贴资金，并及时联系活动平台相关工作人员确认。退货后，该消费者使用的该张消费券将原路退回消费者个人账户，不影响下次使用。

5. 参与活动企业需要将本身企业信息以及参与活动产品详细信息，同步至一码贵州平台，由一码贵州平台建设企业库和产品库，用于后续的审查。

产品库信息：

（1）产品类别（只能为附件 1 中类别划分内的商品）

（2）品牌

(3) 型号

(4) 销售价格

6. 符合上述要求的企业，可以在参与平台一适老化改造专区，点击商家参与入口，填写相关资料入驻参与平台商家进入活动。

填写资料明细如下：

(1) 企业营业执照名称

(2) 门店地址

(3) 企业地址

(4) 主营产品品类

(5) 联系人姓名

(6) 联系人手机号

第五章 监督管理

第七条 省民政厅委托贵州电子商务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牵头负责活动相关财政专项资金使用和监管。贵州电子商务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建立补贴审核系统，加强数据统计和分析；负责对纳入补贴范围的商品价格进行监测，及时发现价格异常情况；负责建立适老化产品企业库和产品库；负责对接并收集第三方销售平台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京东、多彩宝等电商平台，完善资料收集存档、比对审核、对账等功能；负责建立补贴审核通道和机制，核实交易真实性和补贴对象真实性。贵州电子商务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聘请第三方专业审计机构对整个适老化促销活

动进行审计，对补贴审核等关键环节可以提前介入。对发现存在利用不正当手段挪用、骗取套取补贴资金的单位和个人（包括伪造、变造相关材料虚假交易、串通他人提供虚假信息等），及时向省民政厅汇报，省民政厅、贵州电子商务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要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第八条 贵州电子商务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建立适老化产品销售企业异常交易的预警机制，运用一码贵州黄牛侦测系统对销售企业进行监测，及时做好预警和风险提示。如有风险预警，一码贵州应暂停涉及风险交易的销售企业活动权限，经审核无异常后方可恢复，确保资金安全。

第九条 贵州电子商务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建立个人消费者消费券领取机制，建立补贴发放的审核通道。建立贵州省适老化促销活动平台，促进活动开展。

第十条 省民政厅会同各市（州）、县（区）民政局做好适老化产品促销的指导工作，适时开展检查。建立举报投诉机制，设立电话咨询和举报投诉热线，及时回应公众诉求，发挥社会监督作用。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一条 本实施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第十二条 本实施细则由贵州省民政厅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附件 3

贵州省居家适老化改造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 委托代申领承诺书

贵州省民政厅：

本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

现委托：_____；身份证号：_____；为本人
代申领贵州省 2024 年居家适老化改造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

现承诺本次居家适老化改造购买的产品为本人使用，知悉本人只能申请一次补贴，补贴用于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购置。本次补贴申领所填信息真实有效，所提交材料无任何伪造、涂改、弄虚作假等情况，同意接受电话回访或实地核查。若违反本承诺，愿意取消补贴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

2024 年 月 日